

##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9名董事均为无关联董事，故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已于本次董事会议召开前，向我们提供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确定方式符合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根据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特别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且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2021年1月至3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加工及采购辅材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8,410.00	847.53	7,847.88	不适用
	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190.00	755.40	5,805.78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260.00	55.00	152.48	不适用
向关联人租出设备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363.72	90.93	97.74	不适用
合计	-	15,223.72	1,748.86	13,903.88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欢童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咸阳市科技产业园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基地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零捌拾陆万伍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03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江苏长风动力有限公司（持 90.1998%股权）；咸阳市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 9.8002%股权）。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490.96 万元，净资产 843.86 万元，营业收入 23,480.86 万元，净利润 61.3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正伟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高新区传统产业转型示范基地 18 号厂房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09 月 12 日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销售，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电子设备、电力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产业及技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及电源产品的生产；新能源技术的开发；电子元件的批发兼零售；锂电子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动力电池、超大容量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可充电电池包、风光电储能系统，相关零部件，设备，仪器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售后服务；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出口及只有设备与装置的租赁业务；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禁止和须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持 100%股权）。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578.43 万元，净资产 207.14 万元，营业收入 6,014.63 万元，净利润 35.6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二）关联关系情况

江苏长风动力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日动力 20%股权。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新日动力营业收入占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0.35%，净利润占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比例 1.05%，上述指标尚未构成公司重要子公司标准；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新日动力营业收入占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10.96%，净利润占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比例 11.16%，据此新日动力新增成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款规

定，江苏长风动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关联法人。2020 年度公司与江苏长风动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披露。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公司名称	交易类别	交易金额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及采购辅材	7,847.88
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及采购辅材	5,805.78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2.48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租出设备	97.74
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	受让专利[注]	0

注：根据公司与江苏长风动力有限公司签署的《合资协议》，江苏长风承诺将其及关联企业中关于锂电池 PACK 相关的专利技术免费转让给合资公司（新日动力）。截至 2020 年 8 月，江苏长风及其关联企业名下 6 项专利技术转让手续在专利局办理完成。专利具体名称如下：一种便于拆卸的锂电池组、一种调频电池箱、一种整体式焊接汇流排、一种软包电芯汇流排、一种电池箱体和一种电芯支架。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2021 年，公司将继续委托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及陕西长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锂电池 PACK 的加工业务，预计金额分别为 8,410.00 万元、6,190.00 万元，上述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2021 年，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将继续为公司提供其 PACK 生产的锂电池的售后服务，预计金额为 260.00 万元，上述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2021 年，陕西长风动力有限公司将继续租赁使用公司部分资产，预计金额为 363.72 万元，其价格在考虑设备的折旧及其它相关成本的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具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1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

的开展，交易定价客观、公正、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